

证券代码：300484

证券简称：蓝海华腾

公告编号：2025-067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在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智衍创新大厦二号楼 8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4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10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智衍创新大厦二号楼 8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 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 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 提案	作为投票对 象的子议案 数（9）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 提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 提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 提案	√
2.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 提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 提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关于制定<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 1.00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涉及的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以上提案为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6：00；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5 年 11 月 13 日 17：30 前送达公司。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智衍创新大厦二号楼 8 层；邮编 518132（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蓝海华腾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

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5.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苏积海

联系电话： 0755-27657465

联系传真： 0755-81795840

电子邮箱： information@v-t.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智衍创新大厦二号楼 8 层

邮编： 518132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一、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484；投票简称：“蓝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涉及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下午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信息如下：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_____

（需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需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同意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关于制定<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备注：

- 1、上述提案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 3、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年 月 日

附件三、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备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5年11月13日17：30之前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